

## 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控股子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）于 2019 年 8 月 2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、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注销吉林高速德诚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》，同意注销公司控股子公司吉林高速德诚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德诚物业），并授权公司经营层负责办理相关事宜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上述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一、注销控股子公司的基本情况

- 1、公司名称：吉林高速德诚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
- 2、社会信用代码：912201015650915285
- 3、注册资本：300 万元
- 4、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自然人投资或控股）
- 5、法定代表人：张洪俊
- 6、住所：长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浦东路
- 7、经营范围：物业服务(凭资质)；国内劳务派遣；国内广告设计、制作及发布；自有房屋租赁；蔬菜、五金交电、建筑材料（不含木材）、日用百货、服

装鞋帽、文体用品销售；仓储服务；会议接待服务；机械设备维修；绿化工程、公路交通工程、高速公路养护工程（以上各项均凭资质证经营）

#### 8、股权结构：

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90%、吉林宏运公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0%

序号	股东名称	出资额（万元）	股权比例（%）
1	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	270	90
2	吉林宏运公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	30	10

#### 二、本次注销原因

为了进一步规范本公司的机构设置及业务关系，提高公司整体经营效率，减少管理层级，降低成本费用，经公司审慎研究，决定注销上述子公司。

#### 三、注销控股子公司对公司的影响

上述公司注销后，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，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良影响，也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。

特此公告。

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8月21日

- 报备文件：1、吉林高速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
- 2、吉林高速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